

彭師勤著

各國合制制度

評語自著



仙舟圖書館紀念

中國合作學社

仙舟先生紀念合作圖書館

(簡稱)

仙舟合作圖書館



書位號數 C010

183- C.1

登記號碼 2446

MG
F278.1
16

0010
1878

各國合作制度目錄

緒言.....一

第一章 合作與工資制度.....一

一、何謂工資制度

二、工資制度的流弊

三、合作與工資制度

四、小結

第二章 合作與產業革命.....一一

一、產業革命之意義

二、產業革命後經濟界的現象

三、經濟弱者與產業革命

四、合作與經濟弱者

五、小結

各國合作制度目錄



第三章 合作與公平分配……………一七

一、公平分配問題之提出及理想的公平分配制

二、理想的合作社分配方式

三、各種合作組織所通用的分配方式

四、小結——合作制度所實現之分配的「公平」

第四章 合作與合理生產……………二二

一、合理生產的本義

二、合理生產之社會經濟的使命

三、合作如何達成生產合理化

四、合作如何達成社會經濟意義下之合理化的使命

五、合作如何達成廣義生產意義下的合理化

六、小結——各種企業形態如何為合理化而趨向合作化

第五章 合作與國際貿易……………二八

二、國際貿易的方式

一、國際貿易之功能

- 三、保護關稅與自由貿易的流弊
- 四、補救現行兩種國際貿易之流弊的方法
- 五、合作與國際貿易
- 六、小結

第六章 合作與保證主義……………三三

- 一、保證主義之意義
- 二、勞動者與保證主義
- 三、消費合作與保證主義
- 四、信用合作與保證主義
- 五、農業及工業生產合作與保證主義
- 六、小結——一般的合作組織與保證主義

第七章 合作與集體經濟理想……………三六

- 一、集體經濟理想的意義
- 二、集體經濟理想中財產社會化的方法
- 三、創立集體所有權的方式

四、蘇聯的集體農場——即合作使集體經濟理想之見諸實施

五、小結

第八章 合作與公營事業……………三九

一、公營事業的種類

二、公營合作之內容

三、民生主義與國營實業

四、小結

第九章 合作與計劃、統制經濟……………四二

一、計劃經濟與統制經濟

二、計劃、統制與消費合作

三、一般合作與計劃、統制經濟

四、小結

結 論……………四五

附 錄

後 記……………虹聲

各國合作制度

彭師勤著

緒言

合作運動是社會改造經驗的一種，社會是一個大實驗室，許多社會問題的解決，都是在這大的實驗室中經過試驗；我們即由這種試驗而得到經驗，知道這一種辦法的好壞。一九二〇年法國各大學教授簽名發表的所謂「知識階級的宣言」(Le manifeste des intellectuels)宣言中，有這麼一句話：「我們要想把碩雷士(Jean Jaurès)所謂「社會經驗實驗室」(Laboratoires d'expérimentation sociale)在消費會社中指示出來」。一八六四年馬克思在國際工人會議中，也說合作是一個社會經驗。事實上合作運動對於許多社會問題都會加以試驗，而且試驗的結果，每指明合作是一種解決這些問題的比較好的方法。我們現在且把合作對於各種社會問題如何加以解決，並且解決到什麼程度，略加研究，以觀社會實驗室中合作運動的成就。

不過本書以動態的研究，歷史的觀察，探究各國合作思潮制度變遷蒼蠶之跡，以啓發讀者對社會經濟與合作方面之正確的認識與濃厚的興趣；同時灌輸讀者以社會問題和經濟問題的知識；並為適應程度不齊之讀者的需要，在內容形式與敘述方法方面，力求深入淺出，俾對社會經濟與合作方面已有相當認識、或尚未修習此種課程之讀者，都能從這一本小冊子中獲得他所欲知道的一些東西。

第一章 合作與工資制度

近代的合作組織的產生，係直接或間接受了工資制度之影響所致。我們研究各國的合作制度時，必

先一談工資制度之淵源、意義、及其所發生之流弊。然後再討論合作與工資制度之關係，即合作組織如何對於消滅工資制度有所貢獻。

一、何謂工資制度

(1) 工資制度的淵源：一般人都認為人類勞動關係的演進，有三個主要階段：即所謂由奴隸制而農奴制，由農奴制而工資制。實則這三個階段，並不能強為劃分，牠只是代表一個趨勢而已。產業革命以後，工廠制代替了家庭工業制，機器生產代替了手工生產。一方面工廠需要大批的勞力，僅是家庭成員及學徒的勞力，已不能適應當時的需要；另一方面家庭工業破產，大批的平民喪失了生產工具，淪為僱傭勞動，出賣勞力，以養家活口，結果形成了工資制度。同時在資本主義初期，科學尚未十分進步，人類慾望，亦不甚發達，自由職業者如醫師、律師、會計師等並不多，大家既不能在家裏工作，又不能從事自由職業，所以只有在工資制度下面以謀自活。以上兩點，可以說是工資制度產生的主要原因。

(2) 工資制度的意義：工資制可以說就是有生產力無生產工具，有老闆無僱客的生產組織。有生產力無生產工具，所以勞動者對於自己的生產品不能自己保有，即是說不能以自己的勞動成品換取生活資料，只能出售勞動力換取工資；有老闆而無僱客，所以勞動者在出賣他們的勞動力時，喪失了討價還價的能力，工資的多少，任老闆片面決定，老闆要剝削工人，工人就無從得到他們所應得的工資。因此我們可以說，工資制度是勞動者以勞動力出賣自己的血汗，並由老闆規定一筆工資的具有剝削意義的生產制度。

(3) 工資制度與工資：一般人往往將工資制和工資看成一件東西，實則工資制是一種生產的制度

，工資是勞動報酬的方法。兩者性質根本不同。工資的支付，不一定具有剝削的內容，公務員的薪給，也是一種工資，但工資制度則如前述，是老闊剝削工人的制度。所以反對工資制度，不一定即是反對以工資為支付報酬的形態。這是我們不能不知道的。蘇俄把資本主義廢除了，即是把工資制度廢除了，但是勞動的報酬形態仍是工資，就是一個很好的例證。

二、工資制度的流弊

(1) 一般的流弊：法國經濟學家季特(Claude L. Lévy)曾把工資制度一般的流弊，歸納為下列三點：
甲、勞動的不生產，勞動者因受資本家的剝削，他們多不願努力於生產，以發揮高度的效率。！！

這是在社會經濟方面的流弊。
乙、社會的敵視，在工省制下面，很容易造成勞動者的階級之仇視，引起階級的衝突，形成社會中種種不和諧的現象。！！這是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

丙、勞動者地位的不安定，因為勞動者與工廠的關係是僱傭關係，所以工廠隨時可以辭退工人，勞動者也就因此隨時有感到失業的危險。！！這也是一個不可忽視的社會問題。

(2) 經濟方面的流弊：上面是概括的一般的看法，我們現在專從經濟方面來分析一下工資制度的流弊。

甲、從事生產的勞動者，對所用的工具及原料都不愛惜，以致生產成本增高，不合經濟的原則。

乙、如採日工制而不採件工制，工人只求工資混到手，生產效率必降至極低，雖然資本家用盡方法使工作緊張，亦很難充分發揮勞動效率。

丙、在工資制度下面，職業、名譽、及藝術之愛均不存在，致有粗製濫造的現象發生。

丁、個人的創意，在工資制度之下漸漸泯滅。

有了以上的種種惡果，所以推翻工資制度，成了各種社會思潮和社會運動一致的目標。因此初期反對工資制度的人，曾經試用或擬採用過下列種種的方法去求工資制度的消滅。

甲、主張用流血革命的方法，根本推翻資本主義，建立社會主義的社會。惟此法並沒有收到多少效果。

乙、用政治方法，參加競選爭取得政權，以為工人求福利。不過現在的民主政治，完全是資產階級的民主政治，所以普選運動，也沒有得到預期的成就。

丙、用工會的方法，以罷工和其他方法集體要求改善工資制，並進而漸漸求其消滅。但是工人的結合成功以後，資本家的結合也同樣的組織起來，而罷工又往往因經濟力量的薄弱，總是處在劣勢的失敗的地位。

合作運動的產生和發展，就因為上列種種初期的反對工資制度的方法，不能解決工人問題，不能有效地廢除工資制度，不能使工人自己享有生產工具、為自己而生產所致。至於合作運動如何廢除工資制度，正是我們在這裏所要研究的問題。

三、合作與工資制度

從合作運動的發展和演變方面觀察，合作一直就與工資制度發生關係，一直就在於消滅工資制度的流弊，甚至在為根本上消滅工資制度而努力。

(1) 分紅與加股制 (Profit-sharing and co-partnership)：分紅與加股制是最初發生的、消滅工資制弊害的實驗。牠生長在工資制度中間，牠希望在工資制下面彌補工資制度的缺陷。首倡者爲法人樓克萊 (Léaigre) 和戈登 (A. Godin) 二氏，樓氏自己設有油漆工廠，他在他的工廠內實行分紅制。他把好的工人結合起來，使之成爲核心，已具生產合作社的雛型。戈氏在他的火爐製造廠內，同時採用分紅加股兩種制度，并創以勞動者的工資和資本的利息爲分紅標準的辦法。分紅不以現款，而代以股票，務使廠內工人都變成股東，使除工人以外，別無老闆存在，即是說使他的火爐工廠逐漸變爲工人自有、自營、自享的工人生產合作社，而且事實上已經達成了這個目的。僅是分紅，已能糾正工資制度中很多的缺點，一到經過加股而成了工人生產合作社之後，工資制度就跟着被推翻了。

(2) 工人生產合作社：工人生產合作社是純粹針對消滅工資制而產生的組織。最初爲法人畢雪 (Philippe Buchez) 和路易·布朗 (Louis-Blanc) 二氏所提倡。在法國創始後，傳入英國，得到英國基督教社會主義者 (Christian Socialists) 的鼓吹與推進，曾一度風行。從管理上說，牠是自治工廠，沒有老闆和工頭制存在；從資本上說，牠是自集股金，生產工具爲自己所有；從所得上說，因爲自作老闆，勞動成果完全爲自己所有。但畢雪所提倡的，只以職工爲對象。這一種的工人生產合作社，即是英國的所謂自治工廠 (Self-Governing Workshop)。路易·布朗推行工人生產合作社的辦法，是希望國家資助，然後由工廠逐年償還，以達自有、自營、自享的目的。總之，工人生產合作社是一種代替工資制度的生產組織，自己沒有老闆，但也不能作他人的老闆，如有長期工人，必須吸收入社。至於盈餘分配，是以工資爲標準的。這麼一種合於當時工人要求的組織，本應大大發展，然而因爲種種困難，在法英兩國，均僅曇花一現。牠的困難，歸納起來，不外下列四點，這四點可以稱爲古典的大困難，正是工人生產合作

社的致命傷。

A 資本方面的困難：參加合作社的人，多半是勞苦的大眾，他們在資本主義的壓力之下，日趨於貧苦和破產，當然不易集結大量的資本。從事大規模的經營，就無法運用現代生產的優點，所以也就無法普遍發展，競存於資本主義的社會之中。從由國家供給資本來說，一方面國家開支浩大，不能以大量資金協助工合，同時國家對工合的資助，也會引起其他方面的反對。再從向外融通資金，以解決資本問題來說，工人生產合作社本身的性質既帶有反抗資產階級的意味，當然很難得到資產者的好感，以取得需要的資金。除此以外，本還可以從消費合作社方面取得資金，但是消費社在初創之時，本身資力并不雄厚；等到發展了之後，却又因為自己也要設立生產部門，資金的需要，非常迫切，沒有多大的力量幫助生產合作社。所以向消費社籌集資金，還只是一種理想。

B 銷路方面的困難：銷路方面的困難，可以從三方面來說明：

(甲) 生產合作社規模太小，不能充分利用機器，使產品標準化，所以他們的貨品，并不很受顧客們的歡迎。市場的廣度，因之亦極有限，尤以在歐美資本主義高度發達的國家為然。

(乙) 國家本是工人生產合作社的一個頂好顧客，不過，第一這得看政府的態度如何，而且即使政府同情工人生產合作社，願意予以支持，也只能解決部份的問題，因為政府需要的東西有限，而且政府所需要的，不一定為工人生產合作社所能供給。

(丙) 找消費合作社推銷貨品。這個辦法，仍不能解決工人生產合作社的銷路問題，因為消費合作社所需要的貨品，多屬柴、米、油、鹽、醬、醋、茶之類的東西，生產合作社的成品未能完全適應其需要，同時消費合作社的聯合組織（即批發社），每每自行生產，以謀自給，不必同工人生產合作社交易。

由此可知消費社也不是工人生產合作社一個頂可靠的願主。

C 管理方面的困難：現代的生產事業，大都需要專門技術人才經營管理，才能提高效率。但工人認識水準較低，其本身每不能供給精明幹練的經營管理人員。如向外僱用，又以資力不夠，頗難雜致。再則合作社採民主管理制度，民主制度最難運用，社員常常濫用此種權力，使被僱用的專門人才，不能安於其位。

D 勞動方面的困難：工人生產合作社在原則上應純用社员的勞力，不僱用工資工人。但事實上各種生產事業，均不免有繁榮與蕭條的時候，生產旺盛時，不能不僱用外工，增加生產。市場不景氣時，又不能不減少工人，以維持收支平衡。隨意進退工人，已屬有違初衷；到社員無工可做時，更是毫無辦法，所以工人生產合作社不能適應業務環境的變化，也是無法推廣的一大原因。

以上四點，以資本、勞動方面的困難為最嚴重，不但使工合不易發達，而且使牠發生質的變化，回到工資制度的廢墟上去。現在工人生產合作社不能像消費合作、農業合作那樣發達，其原因也就在此。

(3) 基督社會主義者的變通辦法：路易布期的政權倒台後，曾經逃往英國，結果引起了英國基督社會主義者對工人生產合作運動的注意。加之畢雪的新基督主義 (New Year Christianity)，和英國基督社會主義的理想非常接近，更增加了他們推行工人生產合作社的興趣。但是英國基督社會主義者，仍然不能克服上列四大困難。以工人生產合作社的組織去消滅工資制，在法、在英都幾乎沒有希望，但是工人的那種消滅工資制度的要求，還是一樣迫切，基督社會主義者的信心，也沒有因此動搖。在這個時候，基督社會主義者除了把注意力轉到消費合作運動外，同時提倡分紅加股的辦法，希望通過這種辦法，慢慢謀工人要求的實現，換句話說，基督社會主義者接受了戈登的辦法。他們以為消費合作社的生產

部門，固應推行分紅加股制，私人企業亦可採用，工業方面固可這樣辦，農業方面亦可實施。他們的這種主張，因為他們的努力，曾經發生過相當的影響。後來英國的合作運動有聯合主義派（Federalism）與個人主義派（Individualism）之爭，亦種因於此。總之，分紅加股制之由法國傳到英國，是英國基督社會主義者想滿足工人消滅工資制度這一要求的結果，而分紅加股制，從此更明顯地和合作運動發生了很密切的關係。

（4）消費合作理論之產生：上述各節，係以生產合作為中心的理論，即是說想以工人生產合作制度代替工資制度。這裏要講的，是消費合作和工資制度的關係。我們會提到英國基督社會主義者主張由消費合作社實行分紅加股制，以實現工人消滅工資制度的要求。但是消費合作主義的理論，却從另一個角度出發，說明消費合作與工資制度的關係。換言之，消費合作主義的理論，認為消費合作本身可以消滅工資制度。所以我們可以說，消費合作社是工資制度這一社會問題的另一個社會經驗實驗室。

季特認為合作的定義，可以簡單的說是工資制度的廢除。季特是尼墨學派（Ecole de Nîmes）的首領，也可以說是合作主義的創始人。合作主義的創立，遠在合作運動有了充分成就以後，換言之，合作主義是由消費合作運動的發展而形成的。這種主義，除了以消費合作運動之成就的實證來說明以外，再把她的哲理的基礎，立在連鎖理論之上，把牠的經濟學基礎，立在邊際效用價值學說之上。

我們這裏沒有篇幅討論到牠的哲理的和經濟學的基礎，就是對於牠的如何可以消滅工資制度的理論，也要留在下面去討論。現在我們只想說明消費合作運動到了被季特根據作為主義研究以後，才強調着牠的消滅工資制之意義。所以至少從理論上講，消費合作成了工資制度一社會問題的社會經驗實驗室。在消費合作理論發展之中，仍然有不少的人從生產方面實驗合作制度，換言之，仍然想用與生產合

作相似的組織去糾正或消滅工資制度，他們的組合方式，約有下列幾種：

(1) 勞動合作社：這是產生於意大利的一種結合勞動力的組織，這種組織不需要很大的資本，生產工具亦極簡單，牠接受外面的工程，照雙方同意所議定的價錢，將工作如期完成。牠們的工作為土地改良，房屋建造，道路修築。一切建築原料，均由僱主——或者也可以說是顧客——供給。從資本上說，已減少了工人生產合作社需要資本而得不到資本的困難；從銷路上說，僱主預先存在，在生產未開工前，產品銷路問題即已先被解決。至於管理及勞動問題，亦較工人生產合作社的困難為少；從管理上說，可由聯合社僱用專門技術人才，負責估計及設計工程；從勞動者方面說，他們可以同時從事農工兩種性質的勞動，以資調劑，且政府亦可從公共工程等方面予以相當協助，以減少失業的困難。總之，這種組織，從牠的消除了包攬工程的中間人上說，確已實現了工資制度的廢除。因為在這種集體的勞動契約制度下，工人們的對象是顧客，而非老闆。只有顧客沒有老闆，工資制度事實上已經不存在。

(2) 工廠合夥的組織(Commandite d'atelier)：此制最先在法國印刷業中實行。一個工廠的工人結合成勞動合作社，再由社方與廠方訂立集體契約。這種辦法，也可以說以勞動合作社的作風，由工程而擴充到一切的工廠生產，使工廠中的工人保有經營方面的自主，廠主只是工人們的顧客罷了。此制最初雖僅限於印刷業方面，但都布樓意氏(Dubouche)以為實有遠大的前途。確能滿足工人們反對工資制的要求，如能在工業界普遍推行，工資制度的流弊，也能完全消滅。

(3) 批發社工廠與工資制之消滅：自消費合作發達，組織批發合作社設立工廠後，盈餘均係分配與各單位消費社，再轉配個人消費者，而工人無盈餘。正因為這種原因，使批發社工廠的工人，把消費合作社認為老闆，而自己是被僱的工錢工人，認為工資制度存在如故。這裏的工人要求增加工資，減低工

時，改善待遇，亦如普通工廠中的工人一樣。這種看法，在英國被稱為個人主義派的看法，和消費合作運動領袖們的見解，完全相反。消費合作領袖們所代表的聯合主義派的意見，認為這是工人們的誤解，工人不應該站在生產者的立場上去計較，他們都是消費社的社員，他們都是為自己工作，根本沒有剝削存在。消費社是全體社員所共有，工廠裏工人既同是消費社的社員，工廠也就定他們自己的工廠，這裏並沒有私人企業上的所謂老闆階級，因而在消費合作的工廠中，再沒有工資制度的存在。至於工人在消費合作批發社工廠中的接受工資，只是一種勞動報酬的形式，而非資本主義生產組織下剝削關係的表現。

(4) 廢除利潤與工資制：上面是從批發社工廠中的工資制度立論的，實則消費合作運動還有更進一步的廢除金錢制度的理論根據。工資制度的毒瘤，是追求利潤剝削他人。消費合作是以廢除利潤、消滅剝削現象為目的的，和工資制度勢不兩立。李特曾經說過利潤和工資制度是一件事實的正反面，也就是說廢除了利潤，不啻即是廢除了工資制度。李特以為工資制度中使工人發生反感的東西，並不是每月或每十五天支取規定工資那一種物質的事實，而是那師為人家為僱主去勞動，或至少是以為本人勞動的大部份將變為利潤，以養肥地人的思想。所以能够使這種思想不發生，工資制度也就在實質上消滅了。

(5) 責任代理制與消滅工資制：前面都是說的工人，其實商店店員，同樣也不滿意工資制度。工資制度，在商業上所發生的各種流弊，且已為私人商業所注意，而企圖有所糾正。這裏所用的糾正的辦法，就是所謂責任代理制 (Care in responsibility)。這種制度，現在分個人責任代理制與集體責任代理制兩種，在合作商業方面推行。前者以一人及其家庭成員勞力經營一分店時用之，後者為一分店中之店員有一人以上時用之。總店對分店或分店負責人員，定期配給定量貨品，釐定貨價及耗損率，令其負責出售

，并與以最低工，期資終結算，視其營業額，另與報酬。該分店一切的業務全由分店店員負責處理。此種自由處理店務，且能分配盈餘的制度，形式上工資制雖未廢除，實際上已接近於廢除了。

四、小結

我國因工業尚未發達，工資制度的流弊亦未大著，所以廢除工資制度的口號，現在還不甚響亮，只偶爾點綴了幾篇反資本主義的文章。也就是說工資制問題在中國目前并不嚴重。不過我們事前不加防範，却難保不走上資本主義的道路，而有重蹈資本主義覆轍的可能。中山先生早鑒及此，主張未雨綢繆，防患未然，故有民生主義之倡導。我們從上面的研究，知道整個合作運動，在開始之時，都是在於糾正工資制度的流弊，或根本消滅工資制度，代替工資制度。我們要使中國不走上資本主義的覆轍，不為工資制度所苦，對於合作運動就應有深切的了解，而且應有推行的決心。

第二章 合作與產業革命

產業革命本來應該講在工資制度之前，不過我們這裏的主要目的，在於說明產業革命相當發達以後，對於經濟界所發生的影響如何，所以列在工資制度之後了。

一、產業革命之意義

產業革命的意義，我們可以用四句不同的話把牠表示出來，也可以說這就是產業革命最主要的四種特質。能抓住這四種特質，方能把握住問題的重心，才能得到更明確的概念。所謂四大特質即：

1. 工廠生產：以大批的僱傭的工資勞動者從事生產，於是產生了工廠制度。大規模的工廠制度，代

替了過去僅利用自己及家庭成員或學徒勞動的小規模的獨立生產。

2. 商品製造：在工廠制度下的生產；并不是爲了自己的享用，而是爲交換而生產，把製造出來的成品，都當着商品去出售，去換取更多的貨幣。一言以蔽之，就是所謂生產以營利爲目的。關於這點，馬克思的「資本循環運動說」中的幾個公式，說得最爲透闢。

3. 市場擴大：產業革命以前，交通不便，商品的交換，大都局限於地方市場。產業革命以後，由地方市場逐漸擴大，變成了今日的世界市場。

4. 科學發達：產業革命爲科學技術所引發，同時牠也促成了科學的更進步。在英美等工業先進國家，人們盡量應用現代科學的成果於產業的改良，一方面改造生產技術，創造更新的機器；一方面運用科學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使生產更趨於合理化。

二、產業革命後經濟界的現象

產業革命後，不但經濟界發生了空前的劇變，他如政治、法律、倫理、社會等各方面都踏入一個新階段。所以有人說產業革命是歷史的界碑，在它以前和它以後，是兩個不同的社會形態。我們因時間所限，不克詳細說明，這裏只能就上面的分析來解釋經濟界的現象。

1. 工廠生產——雄厚資本。工廠需要大批的機器、原料和設備，所以必須有大量的資本，需要大批的勞動，也需要大量的工資給付。工業愈發達，工廠的規模每愈趨於擴大，那麼所需要的資本也就要愈雄厚。在商業方面，當資本主義的初期，所需資本數目之大，尤爲驚人，因爲這時的商業已定國際性的，它需要海港，需要大船，需要大批的船員給養和安家費，需要貨物的保險費，需要堆棧……關於這

點，比人卜魯克爾(Broucke)在他所著的「合作運動之淵源目的與功用」一書中，說得最詳明。

2. 商品生產——成本減低。製造商品在於以之出售，獲得利潤。資本家增加利潤的辦法很多，不一定在高抬市價，以剝削消費者，奪取人家的所得，減低成本也是增加利潤的一個重要辦法。從生產、運銷、到消費這一個經濟行程中，處處都可以提高效率，爭取時間，以求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錢盡其能。這種相對的減低成本，使一切生產手續，都合於經營的經濟而產生利潤。

3. 市場擴大——品質劃一。機器生產，因為供給大量商品的必需條件；而且容易使產品的形式和實質，都趨於標準化。標準化的商品，品質劃一，不但可以使製造速度增加，成本減低，並且可以用樣品交易，避免許多麻煩，增加商品流動上的便利。

4. 科學發達——合理生產。使生產合理化的重要辦法，除了利用最新式的發明之外，還有科學管理的產生。這種科學管理，不但是對物的，而且是對人的。在大規模的產業組織中，管理問題成了一個很複雜的問題，非有妥善的管理方法，生產的效率一定很難發揮。

三、經濟弱者與產業革命

我們所指的經濟弱者，可以包括下列四種人：(1)職工——即非工廠工人，他們自己從事小規模的生產，以維持生活，如木匠、石匠……等都是；(2)在家工人——以一部份或全部份的時間，在家裏生產，出品常為藝術性的產品，工作帶有副業的性質；(3)小商人——以小資本開一爿小店，由家庭成員和自己從事經營；(4)農人——以家庭為經濟的單位，直到現在，還有自給自足の意味。

這些經濟弱者，在產業革命中，可說沒有得到什麼好處。雄厚的資本，是他們所沒有的；減低成本

，在他們幾乎不可能；廣大的市場，對他們變成了一種負擔；科學管理，更是他們夢想不到的事。

正因為這些原因，他們隨時都有變為僱傭工人或產業後備軍的可能，如果他們一定要勉強支持，只有降低生活程度到水平綫以下，過那掙扎於飢餓綫上的生活。

四、合作與經濟弱者

上述經濟弱者即職工、在家工人、小商人、及農人這四種人，在產業革命中，不能得到什麼好處，甚至在產業革命的巨浪中，他們還要在生活上或生活上遭遇到種種壓迫，可是他們處此壓迫之中，自動地結合起來，走上合作方式的道路。

(1)職工：這即所謂職業工人，他們都是獨立的生產者。在他們保持獨立生產者的希望下，很想從合作運動中得到產業革命的好處，但無廢除工錢制或改造社會經濟的企圖，所以他們不採取工人生產合作社的方式，組織自營、自有、自享的工廠，從事共同生產共同分配。而是採取下列的四種方式，以解決他們急待解決的幾個問題。

a. 組織信用合作社，融通資金。這裏大都採許爾志的平民銀行方式，以取得必需的資金，減低資金成本。

b. 共同供給原料。因為他們的產業規模太小，不能購入廉價原料，於是大家聯合起來大批購買，俾能照批發價購入，減輕原料成本。

c. 共同利用發動機及機器。他們希望從這裏解決機器及動力問題，俾出品精良，成本降低，得到產業革命的好處。

d. 共同運銷產品，俾出售產品時，可提高論價能力，廢除中間剝削，得到一種合理的價格。

(2) 在家工人：在資本主義初期，在家工人多僅用本地自給的原料；資本主義相當發達後，一種新的中間人產生了，他們給在家工人供給原料，承銷貨物，成了一種發料收貨的特殊商人。他們還可預付貨價，進一步控制這些在家工人。這種預付的貨價，可說就是工資，因為他們預付給在家工人的貨價，沒有包括工資以外的成份。這種方式使在家工人處處受到他們的箝制，任他們百般剝削，無法擺脫他們的枷鎖。這種制度，普通稱為商人僱主制。這裏的商人，實是在在家工人的老闆，他們對於在家工人的剝削，較之僱主對產業工人的剝削還要利害。在家工人在這種境遇之下，迫而亦向合作求援。

a. 以合作方式供給原料和資本——組織合作社，既以共同融通低利資金，復以集體購買價廉原料。

b. 以合作方式運銷產品——組織合作社之後，除融通資金，供給原料之外，更經營共同運銷，以增加社員的收入；消滅商人僱主。

c. 以合作方式利用機器——這種合作社，並可使社員得有共同利用機器及動力的便利，以收大規模經營的成效。

(3) 小商人：小商人雖是消費合作的敵人，但是消費合作以外的其他各種合作組織，並不是和他們勢不兩立。事實上他們也都是經濟的弱者，所以一樣地可以利用合作原則，共同融通資金，大批購買或共同加工，以減低成本。德國的合作社統計中，就包括有不少的這一類別的國家所不願承認的合作社。

(4) 農人：農人更能廣泛的利用各種不同的合作方式，以奪取大企業的優越。在資金方面可利用信用合作社，融通資金；在購買原料、工具方面，可組織供給合作社，整批購買；在加工方面，可將個

別生產之物，共同加工，甚至對於原料也可以共同加工；在運銷方面，可組織運銷合作社，共同運銷；在土地及耕種方面，可成立租佃合作或合作農場，從事個別生產或共同生產。此外如保險、公用……等合作，無一不可按照實際需要，酌量舉辦。

故合作運動如何使小生產者獲得產業革命的優點這一問題，我們還是根據上述的分析，逐一說明於后：

(1) 從資本雄厚方面說，信用合作可以使小生產者得到資金的通融，解決了缺乏資本的問題。同時用購買、運銷、保險等合作，亦可使經濟弱者取得資金，增加收入，使資力日漸雄厚。

(2) 從成本減低方面說，信用合作社可使利息的成本減低；購買合作社可使原料的成本減低；運銷合作社可使運銷的成本減低……總之，合作是廢除利潤，消滅剝削的制度，各方面的剝削和超額的利潤都廢除了，成本得以減低是事所必至，理所當然的。

(3) 從品質劃一方面說，運銷合作就可使品質劃一。在農業方面，更可從合作育種方面着手，如用合作方式育種，事實上且常優於政府的代為經營。

(4) 從合理生產方面說，關於合作組織如何完成合理生產的任務，如何達到科學管理的目的，我們在後面將有專題說明，茲不贅述。

五、小結

經濟弱者的生產者，雖然也利用合作組織來解決他們的困難，取得產業革命的好處，但是他們與工人生產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並非同一目的。工人生產合作社的目的在消滅工資制度，消費合作在廢除

利潤，實現公平價格，其終極目標在推翻資本主義社會，也就是說消滅工資制度。所以工人生產合作社與消費合作社，都有改造社會的企圖，都有一重建新社會的使命。牠們——尤其是消費合作，不僅已有完整的理論體系，而且也有實現此理論的切實而有效的辦法。至於小生產者的目的，并不在消滅工資制，甚至於不完全消滅利潤，更無改造整個社會的企圖。小生產的合作運動，可以說是合作的自由主義，許爾慈（Hermann Schulze-Dalitzsch）和雷發業（Friedrich Wilhelm Rifféan）就是代表這一運動的。我們知道，在許爾慈的思想中，合作並不在消滅資本主義，相反的在使資本主義利益普及。這種合作運動和消費合作、工人生產合作兩種運動之社會的意義上的差別，是值得我們特別留意的。

其次，這種合作即使對某方面有所不滿，或想消滅某一社會階層，牠的對象也只限於這某一方面，即某一與本身利害攸關的社會階層，沒有從整個社會着想。譬如從中間人說，在家工人只講消滅商人僱主，佃佃合作只希望消滅承租佃或轉佃人。各有各的中間人，而每個人所企圖消滅的，只是自己的中間人而已。

第三章 合作與公平分配

一、公平分配問題之提出及理想的公平分配制

公平分配問題的出發點，是爲了打倒不勞而獲，收回每個人的勞動成果以本人的全部生產。假如有勞動成果不能由勞動者全部收回的現象，就表示剝削關係的存在和分配的不公平，在經濟的領域裏，分配有四個主目，即：利息、利潤、工資和地租是。在現社會中，地租、利息、利潤三者，都是資本家的

所得，只有工資才是勞動者的所得。以四者所佔的分配成數上看，利潤所得，更是特別龐大，此特別龐大部份的利潤，稱之爲「獅份」。社會主義者不但反對「獅份」的不合理，並且根本否認利潤的存在，認爲利潤就是剝削勞動者而來的贖物，是不勞而獲的所得。在公平分配的前提下，應該消滅利潤的存在。

公平分配的理論和主張很多，所謂「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各盡所能，各取所值」；「各盡所能，各依其功」；都是各有各的道理的。「各盡所能，各取所需」，是最高的分配理想，而「各盡所能，各取所值」，就比前者標準低一些了。但是這種分配方式，已經沒有不勞而獲的存在。「各盡所能，各依其功」，可以歸納入第二種方式之內，亦可以說是「各盡所能，各取所值」的另一個說法，所以分配口號雖有三個，實際上只有兩種分配論。前者是超級的方式，比較接近大同的理想，後者是公平的方式，比較切合現實的環境。就合作組織來說，我們可以說一切的合作組織，都是爲求分配社會化的機構。在合作組織中間，沒有利潤的存在，沒有不勞而獲，沒有剝削的關係，也沒有「獅份」。所以合作組織的分配，是公平的分配。

二、理想的公平合作社分配方式

理想的合作社分配方式，歸納起來有下列幾種：

(1) 傅立葉制：傅立葉 (Fourier) 的理想分配制度，是智能、資本、勞動、爲十二分之三、四、五的比率分配制。這裏智能也是勞動的一部份，智能和勞動之和爲十二分之八，所以勞動者的所得，在這種制度下面，實在是佔優勢的。這種理想，似乎已相當過時了。

(2) 戈登制：戈登雖是傳立葉理想的實行者，但是他在分配方面，另有他的獨創的更徹用的辦法，他認為勞動的報酬是工資，資本的報酬是利息，假如在所得的分配中，工資已經被當作勞動的標準，那末資本的標準，不應是資本額本身，而應是這資本額所應得的利息數目。依此理論分配，資本和勞動的所得，應分別照下列兩個公式計算：

$$\begin{array}{l} \text{勞動所得} = \frac{\text{盈餘}}{\text{工資總數}} \times \text{工資總數} \\ \text{資本所得} = \frac{\text{盈餘}}{\text{工資總數} \times \text{利息總數}} \times \text{利息總數} \end{array}$$

(3) 畢雪制：畢雪特別注重不可分割、不可轉讓的公積金之積集，所以他的理想的分配制度，其對象是社會與個人，而主要着眼點，非資本和勞動。這種社會化的公積金，雖只是社有而非社會有，但是在合作社因故解散，而又無同樣性質的新合作組織產生時，應將此公積金交與代表公共利益的機關，辦理具有社會意義的地方公益事業。

(4) 雷發巽制：雷發巽是不主張有個人分配的。他以為合作社的社員，僅在取得低利的資金，合作社的任務亦僅在供給低利的資金，無分配盈餘之必要。所以雷發巽的公平分配理想，希望在業務進行之中去完成，不必等到業務年度終了之後。

上述這幾種合作分配的方式，各有其特點，但在實行方面，困難仍多，嚴格採用這類辦法的組織很少。

各國合作制度

三、各種合作組織所通用的分配方式

這裏再把各種合作組織現行的分配方式，提出來略加敘述：

(1) 一般的消費合作社及購買合作社的盈餘之分配，大都以購買額為分配的標準，其計算係以總購買額除盈餘，再乘以各人的購買額。

(2) 信用合作社的分配盈餘的方式，通用的并不是許爾瑟式，因為許爾瑟仍然保留着資本主義的分配方法，是以資本額為標準的。我們以為信用合作社目前通用的方式，是羅虛戴爾的方式，乃以交易額為分配的標準。不過信用合作社的交易額可有兩種不同的解釋：一種是存款的交易額，另一種是貸款的交易額。所以盈餘的分配，可以存款的交易額為標準，也可以貸款的交易額為標準，更可以兩種交易額的總數為標準。不過事實上，多採以貸款額為標準的辦法。

(3) 合作的生產組織，形式比較複雜，所以這裏的盈餘分配，有下列四種方式：

a. 工人生產合作社，是以工資總額為標準去分配的。

b. 農業生產合作社，通常照供給原料數，亦即是根據利用程度來分配盈餘；集體農場也是以工資總額為標準的。

c. 單位消費合作社或批發社生產部門設立的附屬工廠，盈餘的分配有兩種方式：其一曰個人主義的盈餘分配方式——蘇格蘭的批發社採行此制。這裏工人可以生產者的資格參加盈餘的分配。另一曰聯合主義的盈餘分配方式——只分配予消費者，工人不能以生產者的資格分得盈餘，換言之，即工人只能以消費者的資格、照自己已在消費合作社中的交易額去分得。

d. 消合與工合或農合共同經營的生產事業或工廠，普通都是採變方平分制。

(4) 運銷合作分配盈餘的方法，表面雖多出入，究其實，可以說是按照交銷額分配盈餘的。

(5) 保險合作社的盈餘分配，有兩種情形：一種是互濟性的組織，以保費的增減，調節盈虧，無盈餘分配；一種是合作社的組織按照已繳保費的金額分配，即通常的所謂出資原則。

(6) 租佃合作社，牠本身的形式就有兩種：一為共同耕種，一為個別耕種。其共同耕種的租佃合作社，一如集體農場，和工人生產合作的辦法一樣，按工資分配盈餘；個別耕種的租佃合作社，則僅有分租租金的問題，除非有別種兼營的業務，否則是有盈餘好分配的。

四、小結——合作制度所實現之分配的「公平」

合作制度所實現之分配的「公平」，我們可以照下列的四種情形來說明：

(1) 以消費合作社來說，人人都可以為社員，即人人都可以分到盈餘，所以有分配社會化之譽。

(2) 即使在消費者的合作組織所設立的工廠中，工人不能以工人的名份分得盈餘，然而因在事實上，工人同時即是消費者，仍無剝削和不勞而獲的現象在合作社存在。「消費者的生產者」一名詞的創立，正是說明這個意思。

(3) 合作組織並能於公平之個人分配中，創造社會財產。這種社有的財產，是大家可以享受的。有時也可以說是延遲的個人分配，不但可能有一天分配與全體社員，而且分配與全社會。甚至於不但分配與當時的全社會，而且分配與下一代的全社會。

(4) 合作社更能於公平分配中，促進人人為謀共同業務的發展，以使此種公平分配的效益，愈益

擴大。

季特曾說合作社對於本身的利益何在，每可以因社員在自己內心加以衡量，譬如消費合作社社員對於售價的高低，生產合作社社員對於工資的高低，租佃合作社社員對於租金的高低，信用合作社社員對於利息的高低，都可以在自己內心之中，略加衡量，予以決定。售價、租金、和利息都低，當然好；假如售價、租金和利息都高，工資收入也少時，還是沒有關係，因為那是可以從盈餘中收回的。設使合作社的分配不公平，怎樣能够發生這樣的結果呢？

第四章 合作與合理生產

一、合理生產的本義

資本家爲了增加利潤，除儘量利用現代化的動力和機器以外，並力求生產管理的科學化。經營經濟學在這種要求之下，因而得到長足的進步。而生產之合理化，也因此實現。合理化的原則，在於達到最高的生產力。而其目的，在於達到毫無浪費——無論從工具、原料、動力、人力言，都能充分地予以利用。至於所用的辦法，即所謂科學管理是。科學管理的內容，至少包括四方面：

(1) 無空暇——一到就作，一作就不息。

(2) 無多餘動作——人熟一技，消除一切不必有的動作。

(3) 工作效率及工作成績，均以精確的尺度計量，以爲決定報酬及考勤的標準。

(4) 在減短工時中，仍然增加工資，以安定工人生活，增進工人福利，俾使工人生活充裕愉快，致全力於工作。

二、合理生產之社會經濟的使命

在資本家看來，合理化運動實如前述，純係經營經濟的意義。牠的目的，僅在於增加利潤，以遂其賺錢的企圖。然而在我們看來，它實在負有社會經濟的使命。這裏我們可以分兩方面來說：

(1) 生產不致過剩：在資本主義下，生產過剩成了週期性的現象。資本家對於過剩物品，每予以很不經濟的處置：或投諸大海，或一火而焚之。合作先驅傅立葉就是因為目覩其主人把貨品投於海中，有所感發，而獻身於合作運動的一個人。在合理生產中，社會的需要量及生產量的多少，事前應有精密的調查，使不致有過剩或不足的現象，更不致有投貨於海，浪費物資的情事。

(2) 不生產不必需和不正當的產品：在以利潤為中心的現社會中，爲了爭取更多的利潤，奢侈品的生產，往往佔了鉅大的生產力，而社會全民的必需品，反不能供應。甚至有害健康的東西，如烟、酒……等，在厚利的引誘下，也充斥於每個窮僻的角落，危害社會的健康。在合理的生產下，生產與消費間有一種合理的調節，上述現象是不致發生的。

若從廣義的生產意義來說，合理化運動還有其特殊的意義。廣義的生產，包括一般國富的增加，合理化運動表現於廣義的生產方面的，可以從下列四方面來加以說明：

(1) 人盡其才：社會上如有寄生階級，不用自己的勞力從事於生產，就是沒有達到人盡其才的目的。也就表現生產尙未合理化。

(2) 地盡其利：不但是熟地要利用，就是荒地也要予以充分的利用；否則也不能說是達到了生產合理化的目的。

(3) 貨暢其流：貨物不能暢通，每使各地發生相對的生產過剩或不足。這不但使生產者與消費者都蒙其害，亦且影響社會的安寧和秩序。在合理化的生產中，不能讓此種現象存在。

(4) 生產機構之相互連繫：廣義的生產機構，應彼此相互聯繫，以充分發揮其生產機能，提高生產效率。以工業來說，工業與農業，工業與交通，工業與礦業，以及其他如治安、教育、政治等，都應該密切聯繫，才能使生產體系趨於合理化。

綜上所述，很顯明地合理化的意義，不僅限於經營經濟方面，在社會經濟和廣義的生產的意義上，亦有其特殊使命，這在工業先進國固應如此，工業落後國更應如此。

三、合作如何達成生產合理化

合作組織能順利地實現經營經濟之原則的理由有二：

(1) 合作是為自己而生產的組織——這不單是就工業合作來說，就是農業合作、消費合作，也有同樣的意義。在合作組織中，縱無科學管理，也能達到合理化的目的；如有科學管理，當易促其成功。並且這裏的科學管理，事實上會與一般資本主義工廠中所用的科學管理，至少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因為這裏已經沒有剝削的關係存在了。

科學管理的目的，根據以上所述，在使原料、機器、動力以及人力等等，無絲毫浪費。合作既是為自己而生產，當然不致有浪費原料、機器、動力以及怠工等現象發生。有科學管理以後，凡不留意而浪費的時間、原料、機器、動力，都可以免除；一切不必要的動作和疏忽，都可以避免。同時資本家的科學管理，雖然也給勞動者以部份的利益，但所佔的成份，的確太小了。結果所謂科學管理，變成了對於

工人的神方面更大的剝削。合作組織則反是；牠的生產合理化之實現，同時是工人實際收入和幸福的增加，所以最科學的管理，只有在合作組織中才能實現。

(2) 在合作組織中，工人自己担任管理和監督的責任！——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的生產機構中，所採取的是監工制或工頭制。經營生產的人，透過工頭以指揮工人，工人動輒得咎，毫無創意；在合作生產機構中則反是，譬如工人生產合作社，工人合夥制下的工廠，工人是自己負責工作的監督和管理之責的，對業務的管理，對勞動的監督，不要上面派來監工，而純由自己負責。這裏提倡自治的制度，經營經濟的原則，當然可以充分見諸實施，以達到生產合理化的目的之一。至於農業方面以合作方式去實施經營經濟的原則，更是很容易明白的，不必細加分析了。

四、合作如何達成社會經濟意義之合理化的使命

合作組織如何能够達成社會經濟意義下的生產合作化的理由，仍可從兩方面來說：

(1) 合作是為消費而生產，由消費者自己生產的組織。這話在消費合作方面，表現得尤為具體。就以消費合作為中心的理論來講，要消費多少，就生產多少，消費者不需要的東西，就可以不去生產，消費者最清楚自己的消費量，所以他控制下的生產，根本不致有生產過剩或不足的現象，當然也就不會再有焚毀食糧，或把食糧投入大海的現象發生。

(2) 合作是以服務為目的，非以牟利為目的的組織，生產奢侈品和不正當的產品的現象，當然不致發生。並且是有教育有組織的消費者，自會使生產力用於必需品的生產之上的。

如上所述，消費合作固可達成合理化之社會經濟的使命，就是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也有同樣的功

效。

同時這兩種合作，在已有相當基礎以後，還可以再與消費合作聯繫起來，以收密切配合之功。丹麥、新西蘭、澳洲的農業合作，與英國的消費合作之聯繫，就是最好的實例。

五、合作如何達成廣義生產意義下的合理化

關於合作如何達成廣義生產意義下的合理化，以增加社會財富這一問題，我們這裏仍分四點加以說明：

(1) 從人盡其才方面說——如農村副業的合作社，可以充分的實現農暇及家庭成員勞力的利用，牠可以供給生產工具，牠可以防止商人僱主對在家工人的剝削。同時勞動合作可使城市勞動力充分利用，不但在城市利用，並可在農村尋找工作，對於失業的工人，一面協助其在農村取得季節性的工作，一面使之深入農村，從事開墾。

(2) 從地盡其利方面說——廣義的地盡其利，是凡已利用之地，可更擴大其效用，增加其價值。譬如農產品的加工製造，即可使價值增高；而農產品的加工製造，因為數量和技術的關係，必須採用合作方式，是人所共知的。再從地盡其利的本身意義來說，如農村的水力，可用以發電或作其他動力；有的土地不宜耕種，而宜造林或作其他用途，則可以之造林或其他用途。農村電氣化、農業工業化以及農家的造林副業之推行，識者均認為非合作莫辦。所以合作對「地盡其利」有很大的貢獻。

(3) 從貨暢其流方面說——運銷合作社一名詞，一望即可知其有貨暢其流的功效。我國各地的農產品，目前均為交通條件所限，不克輸出，以致有一地過剩或別處不足的現象發生。有了運銷合作之後

，農人就能結合大家的力量，解決種種農產品的運銷問題，他們可以因此得到最經濟而合理的運輸工具，聘用富有商業知識和技術的人才，蒐集市場方面的消息，集中大量的產品，對產品予以分級、包裝、加工，甚至在消費市場設立門市部，大都市上設立辦事處……到了這個時候，易腐易萎的農產品，也可以暢銷於國內外市場了。

(四) 從物盡其用方面說——由農業、工業、運銷等各種不同的業務合作共同組織的合作機構，可以使城市和鄉村、甲地和乙地、以及各種業務的各種需要和供給，切實配合，以達成物盡其用的功效。同時合作本身，除了橫的聯合之外，又有縱的聯繫，由各種低級、中級、高級的聯合組織，切實輔導其所屬合作社，自然會形成一種完整的體系，達到高度的物盡其用之理想。從一切生產的副產品及廢物的利用言，因為質量和技術的關係，更非利用合作組織不可。農村工業尤其如此。

六、小結——各種企業形態如何為合理化而趨向合作化

合作促進生產合理化的功能，前面已經談得相當明白了，不但可以消滅生產過剩，消滅剝削關係，消滅時間及原料等等的浪費，並且可以增加國富，增進社會福利，所以各種企業形態，都希望酌量採用合作方式，以達成生產的合理化。

(1) 資本主義企業之合理化與合作化，——樓克萊和戈登都使資本主義企業合作化的先驅者，他們看到資本主義下的企業，不能實現經營的合理化，所以他們想到工廠內工人分紅加股的辦法，以避免原料、機器和人力的浪費，結果達到了生產的合理化的目的。歐文會答覆一個提出工人浪費時間、精力、機器、原料、使之損失很大的利益的人說：「你為什麼不把這些可以從浪費中節省下來的利益，分

一部份冷工人，使他們不浪費呢？」戈樓二氏可說是歐文的信徒。

(2) 嚴格的私人企業之合理化與合作化——嚴格的私人企業是指小規模的、私人獨資經營的、家庭經濟或職工經濟，即指獨立小生產者的經濟而言。這批農民或獨立生產的工人，在廣義的生產合理化的意義下，他們也是以組織各種合作社：為消費、生產、運銷、供給、信用等合作組織，使他們在獨立經營的立場上，達成其廣義的生產合理化之目的。

(3) 公營事業之合作化——公營事業包括國營、省營、自治營等大規模的企業，這是另外的一種企業形態，與前述二者不同。這種公營事業，特別爲了經營經濟原則之實施的這一個合理化運動，而有合作的趨勢。我們後面還有專章討論這個問題，此處從略。

第五章 合作與國際貿易

一、國際貿易之功能

國際貿易，是國內貿易的擴大形式。國內貿易的原始功能是以一人之所餘，補他人之不足，以一地之所餘，補另一地之不足。所以國際貿易也應該是以一國爲單位，以一國之所餘，補他國之不足爲其原始功能的。可是事實上并不如此，這種以一國之所餘，補他國之不足的功能，却不是國際貿易的原始功能，而被懸爲國際貿易之理想的功能的，至今乃爲人類所追求的一個未能達到的目標。

(1) 原始的功能——國際貿易的原始功能，是謀貨暢其流，以致國富，意義很大。重商主義者以爲「多金則國富」，開礦雖可以致富，但金非各處皆產，所以謀多金及國富的最要方法，舍商莫屬，故

國際貿易的原始功能，在謀國富。并非我們所說的以本國之所有，補他國之不足。

(2) 理想的功能——理想的功能，不在謀國富，而在互通有無，通有無顯然較謀國富更合於情理。通有無的範圍，不但在於貨物的交換，關係於人工，而貨幣的自由流通，也很重要。前者為勞動者的移動，即所謂移民；後者為資本的移動，即所謂國外投資是。易貨、易人、易幣三者俱備，國際間互通有無的理想，然後可以充分實現。

資本主義制度下的國際貿易，完全站在謀國富的立場上，發揮國際貿易的原始功能，并進而以私人利潤，代替了謀國富的目的，至於理想的功能，普遍地被遺忘了，在合於私人利潤的前提下，尚可互通有無，不合於私人利潤時，雖無亦不能通。

二、國際貿易的方式

國際貿易的主要方式有兩種：即自由貿易與保護關稅是。在歷史發展上，自由貿易發生在保護關稅之前。自由貿易就是國際間貨物的自由流通，自由貿易，亦即國際商業的自由競爭，如甲國的東西，可以自由在乙國推銷；乙國的東西，亦可以在甲國市場競售。保護關稅與自由貿易恰好相反，在使外國的貨物，不能在本國自由流通，與本國貨物競爭，普通採此政策的目的，在保護本國的生產和生產者，尤以本國的生產尚極脆弱，不能與外國生產競爭之時為然。所以自由貿易始於產業革命的祖國，——英吉利，而產業後進的國家，如法德等國，不能與英國競爭，都採行保護關稅，保護其幼稚的民族工業。季特說國際貿易有如打足球，主張保護關稅的人，專在把球打出去，不能進入自己的球門。主張自由貿易的人，却是一意想把球打進別人的球門去。這說明了二者地位有高下之別，有攻守之分。大概工業先進國

，行自由貿易制，而產業新進的國家，則採保護關稅制。

三、保護關稅與自由貿易的流弊

自由貿易與保護關稅的流弊，常常是大同小異的，他們都是一樣的犧牲消費者的利益。保護關稅謝絕外國貨物到本國市場，原因是本國貨物價格高，而外國貨物連運銷成本計入，也較本國貨物的價格為低。謝絕了外貨的輸入，也就是保障了本國劣勢的生產，使本國生產有利可圖，可以繼續成長壯大。牠的辦法之一，是提高關稅，使外國貨物成本增高，致無利可圖，無法繼續輸入。這種關稅壁壘，使消費者不能買到低價的貨品，所以是犧牲消費者的。但自由貿易，它能够減低物價，似乎與消費者有利。然而有時爲了奪取市場，爲了取得某種利益，每每故意在本國把貨物價格提高，在外國用低價出售。而以本國的高價補償國外的低價。這種傾銷政策的實行，國內的消費者，並不能得到利益，反受損失。同時在國外的市場上，當競爭勝利以後，即刻改變態度，而以獨占價格的形態，以收回過去的一切損失，獲取利潤。所以國外的消費者終究還是蒙受其害的。

從國際和平來說，保護關稅每易破壞世界和平。由於關稅壁壘的威脅，常使國際關係惡化，所以關稅壁壘常是戰爭的導火線。第一次歐洲大戰，德國人因受封鎖而失敗的教訓，戰後各國都努力以求自足自給，關稅壁壘之戰，愈見激烈，這對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在歐洲方面不能不說是一個重要原因之一。保護關稅和戰爭二者互爲因果的關係，於此可見。在自由貿易政策之下，爲了奪取原料供給地，和資本、貨物推銷的市場這一事實，也成了近代戰爭的最主要的關鍵。所以自由貿易高度發展之結果，必然引起帝國主義的戰爭。

綜上所述，保護關稅，至少沒有保護到消費者當前的利益，而自由貿易則是純爲自己的利潤着想，國外的消費者只能於某一時期，分得若干得不償失的利益。然則我們究竟用什麼方法，始能保障國際和平，維護消費者的利益呢？

四、補救現行兩種國際貿易之流弊的方法

補救現行兩種國際貿易之流弊的方法，通常有下列幾種：

(1) 通商協約——這是國與國間訂立條約，用此條約以確定國與國間貿易關係的制度。此制爲自由貿易與保護關稅之合體，我們可以歸納爲兩種代表型：其一爲雙務的契約，那是兩個國家結成的契約。雙務契約的結果，把國際關係劃分爲很多的結合，過去的流弊仍難完全消滅。其二爲最惠國條約，就是第三國可以援例的而且具有強迫性的條約。這種條約，能够使更多的國家連繫在同一條約之下，使對敵的機會減少。不過此種條約，多爲各國政府所反對，特別爲實行保護關稅的國家所反對，但是我們不能不承認牠是一種比較好的國際貿易制度。

(2) 國際諒解——各國某一同業的各個生產者，取得一種共同諒解，把本業的國際貿易的支配權，交付予這種生產者的諒解組織。此種組織雖有某種利益，但是每與國際托拉斯發生同一結果，壟斷國際貿易，犧牲消費者的利益。

(3) 國營貿易——以國營代私營的國際貿易制度，仍不出自由貿易與保護關稅的範圍，而且有時還是極端的保護關稅的貿易制度。所以實際上還不是真正能够消除國際間貿易衝突的方法。

五、合作與國際貿易

合作制度在國際貿易這一方面，却能以兩種方式去消除現行兩種國際貿易之流弊，并且使消費者和生产者間之利害，甚至國與國之間的衝突消失於無形之中。這裏所採取的方式有兩種：

(1) 由批發合作社執行國際貿易——有許多消費合作者想把國際貿易問題，以消費合作的方法獲得解決，即主張由各國的批發合作社去担任國際貿易的責任，成立國際批發合作社，作為國際貿易的中心機構。這種國際貿易，應該完全是一種交換的性質，而不是一種買賣，非買賣的交換，才是真正的通有無，才是真正沒有牟利的意義存在。非牟利即無競爭，無競爭就可以保障世界和平。同時這種制度，還可使任何國度不敢以身試法去破壞和平。因為如有某一國家侵略他國，破壞世界和平，可由國際批發社會同各國批發合作社以經濟的封鎖，使之就範。至於這裏消費者能有充分的保障，是用不着說了。

(2) 由各國合作運動的聯繫，以推動國際貿易——以消費合作的國際批發社解決國際貿易，似乎是一個比較理想的說法，至少在目前還有所待。以不同業務的合作組織建立一種國際的貿易關係，却是近年來一種很顯明的趨勢，而且在若干國家已經實現了。這種互通有無，消弭戰源，實現和平的國際貿易方法，行將隨合作運動的發達，而逐漸擴充牠的範圍。

六、小結

在第二次大戰後世界和平的重建中，國際貿易已經是一個引起世人注意的大問題了。今後的計劃，固應防止關稅壁壘的流弊，但是也不能忘記自由貿易可能發生的惡果。合作國際貿易制度的樹立，似乎不僅是合作者的工作，而且是任何關心國際間衝突之消除與世界和平之重建的人士，都有其責任的。

第六章 合作與保證主義

一、保證主義之意義

保證主義一詞，傅立葉似乎是第一個採用的人。傅氏提倡保證主義甚力，會謂吾人一般生活，應有所保障，勞工的生活，需要保障尤切。有此保障，始可免除人類明日之憂，而安定人類的的生活。所以傅氏保證主義的意義，可以歸納如下的兩種要件：一曰無明日之憂；一曰生活安適。

二、勞動者與保證主義

保證主義現在已普遍為一般社會所接受，尤其對於勞動者的保證，似乎各國都已酌量採行。勞動立法，即是採行勞動保證制度的明證。即在我國，也久已頒佈了工廠法、工廠檢查法等，且近亦有社會保險法的擬訂。舉凡低工資和最高工時的規定，童工及女工的限制，工廠衛生與安全的設備，工人及家屬的福利事業，工人結社集會的法定地位，工人的集體要求權，工人日常生活中及職業生活中一切風險的防禦而補償，均已引起各國政府深切的注意。資本家爲了滿足工人們這一要求，固應拿出一部份利潤，而國家在預算中也須列入一筆浩大的支出。由此保證主義在現社會中地位之重要，可想而知了。而且這種保證主義，現在已有由工人進而到全民的趨勢，各國政府所計劃的所謂社會安全制度，就是這一趨勢的說明。

三、消費合作與保證主義

各國合作制度

前面所說幾種辦法，我們從事實上看來，要求工人生活的安適和穩定，幾乎可說是劃餅充饑。因為在資本主義之下，工資增加，物價亦隨之增加，所增加的工資，不但不能保持原有的購買力，以求安適的生活，有時反影響到原有的穩定與安適。結果每次增加的工資，都為商人們比例的提高物價所剝削，所增加的工資，都變成了商人的利潤。所以只增加工資，是沒有用的。必需一面增加工資，一面穩定物價，才能使購買力增大，才能使工人有所儲蓄。消費合作社是實現公平價格，使價格穩定的機構，有了這種機構存在，商人們才不致隨意漲價以剝取利潤。所以消費合作社可使我們生活安適穩定，牠的功績，等於增加工資。而且有了牠以後，工資在量方面的增加，才能真正有改善工人生活的意義。消費合作社這種保證工人生活的作用，實非任何辦法所能及。

四、信用合作與保證主義

信用合作不但可以給人們以低利的資金。免除高利貸的剝削，并可增進人們的節約儲蓄，使將來生活有所保障。同時一般的儲蓄銀行，吸收了經濟弱者的存款，每不能用於經濟弱者的本身，以增進他們本身的利益。意大利呂查蒂（Luigi Luzzatti）說得好：「普通的儲蓄銀行，把儲蓄的錢交給資本家發展生產，而信用合作社是經濟弱者自己的撲滿，以積蓄所得，用在他自己事業的發展之上。事實上信用合作社的這兩種作用，能够使牠的社員得到一種生活的保證，足以消滅他們的明日之憂。在理論與事實上都是顯而易見的。」

其次，信用合作社貸款與農工，是希望他們用於生產，而不用於消費，因為把借款用於消費方面，將來能否償還，很成問題，如用於生產，不但有償還借款本利的把握，而且可以增加借款人的收入，以

改進個人及家庭的生活。

總之，信用合作社所給與社員的保證，至少有如下的四種：（一）保證自己積蓄的資金，用於自己的生產事業，而不為剝削自己的資本家取去牟利；（二）保證借來的資本，用於有利的生產事業，不致浪費；（三）保證債權人的資金不致落空，這也可以說是保證社員的對外信用；（四）保證社員個人及家庭將來生活的改善。

五、農業及工業生產合作與保證主義

（1）農業及工業生產合作可以保證生產的成果，為生產者自己所有。因為他們是為自己而生產，自己就是老闆，不致受到老闆的剝削。這是顯而易見的，用不着多說。

（2）農業及工業生產合作，還可以減少社員失業之憂。在一般工資制度下，工人隨時可以在工作效率低，或具有政治色彩及經濟不景氣等名義下，被僱主辭退，沒有第二句話好說。這種憂慮，在自己的合作社做工的工人，是沒有的。即使真是處於不景氣的情況之下，合作社也會幫他設法的。

六、小結——一般的合作組織與保證主義

一般的合作組織，對經濟弱者都有一種保障，概括的說，約有下列兩點：

（1）保證不致受中間人的剝削——現社會中的生產分配等各方面，都有中間人存在，是無可否認的。各種各式的合作社，可以使各種各式的中間人消滅。所以任何一種合作，可以保證牠的社員不致受有關業務的中間人的剝削。

(2) 一般合作社那爲自己的社員辦有各種社會事業——一般合作社所舉辦的社會事業，對於社員的日常生活，確有一種普遍的強有力的保障。因爲這種社會事業，能够爲社員解決教育、娛樂、醫藥、養老、育幼、失業、殘廢等各方面的問題。至於各種保險合作的組織，對於經濟弱者實行一種更具體的保證主義，更是顯而易見的事，用不着我們詳加說明了。

第七章 合作與集體經濟理想

一、集體經濟理想的意義

「集體經濟理想」一詞，是反私有制度的一種社會化的理想。在資本主義的社會裏，產業日益集中的現象，非常顯明。資本家把持壟斷一切，使人們生活的源泉，操之於少數人之手。這種情形，不惟在現實生活上發生了很大的惡果，而且在精神生活方面，也是一種很大的威脅，使社會秩序亦陷於紊亂和不安的狀態之中。集體經濟理想這一新的思潮，正是對於這種現象的一種反動。

二、集體經濟理想中財產社會化的方法

集體經濟理想是主張所有權社會化的。但所有權社會化的方法，各家的主張不同，我們現在把各種主張歸納爲下列四種，略加說明：

(1) 小生活單位集團所有——這種主張，是要大家在某種形式下面組織起來，成爲一個自足自給的小天地。在這種小天地中，一切爲各社員所共有，他們共同生產，共同消費，這是最早的集體經濟理想的方式，一班理想社會主義者給與這個小天地的名稱，雖然不同，可是內容並沒有多大的出入。經濟思想史上的所謂結社社會主義者如歐文、傅立葉、卡貝 (Cabet) 等，均各有他們的這一類的理想小天

地，或名「合作新村」(歐文)，或名「發耶斯特爾」(傅立葉)，或名「伊卡利理想國」(卡貝)。他們都是現代合作運動的先驅。

(2) 政治單位集團所有——政治單位集團所有，亦即國有。因為所謂政治單位，是以民族、語言、宗教等相同的人羣，所結成的國家去表現的。這種的所有方式，正是目前蘇聯所採取的方式。

(3) 生產者集團所有——生產者集團所有，在表面上很像第一種小生活單位集團所有，但是在實際上，是有分別的。因為前者是整個的生產的單位，後者只是某一部門的生產的單位。所有權為某一部門的生產單位所有，意味着每一種財產，只能由某一種利用此財產從事生產的職業集團所有，即是說生產工具，由參加生產的勞動者所有。譬如製造玻璃的工廠，應歸製造玻璃的工人所有。但是這種方式，還可以分為兩種不同的形態：一是為在這玻璃工廠做工的工人所有，一是為一國或全社會的製造玻璃業的工人所共有，換言之，為玻璃業工會所有。前一種是生產合作社，後一種是基爾特(Kiln)或工會的公營制。

(4) 消費者集團所有——此為「消費者朝統」論者的主張。有組織的消費者，在消費合作社之下，結合起來，佔有全部產業，以滿足本身的一切需要。季特的合作主義，正是這一主張的代表。

(5) 混合型的集團所有——這是上述四種方式之混合形態，種類繁多，我們在這裏不加細述了。

三、創立集體所有權的方式

集體所有權的創立，概括言之，可以有兩種主要的方式：第一是沒收，第二是實得。「沒收」是以一紙命令，取消私人所有權，並制定國有制度。這種方式，大概都得用革命手段去推翻有產階級的政權。

之後，才有實現之可能。這是一九一七年蘇聯所用的方式。這種方式，雖是很乾脆，但是犧牲亦大，是要用流血當代價去得到的。而且事實上也不見得在各產業部門都行得通。以「買得」去創造集體所有權，不是指個人的買得而言，而是指國家或團體的價購方式而言。國家以價購辦法，創立集體所有權，普通多用在土地方面。東歐的土地改革，即其著例。但是事實上，東歐各國常以此種價購的土地，創立小產權，未能推行集體所有權的理想。團體以價購而創立集體所有權的實例，最顯著者莫如猶太建國黨在巴勒斯坦所推行的辦法，他們的確創立了一種真正的集體所有權。

四、蘇聯的集體農場——即合作使集體經濟理想之見諸實施

蘇聯自十月革命以後，即公佈取消私有權，改行集體制。工、商、礦、交通各業，雖經若干困難，終於逐漸克服，遂行其國有國營的計劃。惟農地收回以後，問題特多，結果引起了全國的大饑荒，國營農場逐漸演變為集體農場，在今日全國工、商、礦、交通等業幾全為國營之蘇聯，集體農場竟佔農業經營面積的百分之九十以上。所謂集體農場，即是合作農場之一種，與國營農場迥異。因為集體農場雖是社會化的農場，然而不是人民的結社所實現的社會化，而非政府的公營所實現的社會化。蘇聯之所以採取此種合作方式的集體農場制，目的在於使農民漸漸地養成集體的思想 and 習慣。根據這種事實，我們可以說，合作組織實在是培養集體經濟理想的最好方式，而農人的集體思想的培養，尤非借重合作方式不可。

五、小結

個人主義思想深入人心之時，硬性的實現集體經濟理想的辦法，頗難得到擁護。合作之於實行集體

經濟理想，是在不知不覺中培養起來的，可以說是一種軟性的辦法。蘇聯在農業方面推行集體經濟理想之所以能够成功，全靠這種合作方式的集體農場。從蘇聯的這種經驗，使我們一方面更相信合作高度的適應性，另一方面更相信合作高度的社會化性。

第八章 合作與公營事業

一、公營事業的種類

公營事業的經營方式，種類頗多，大別之，可以歸納爲下列三類：

(1) 直接經營——這是公營事業最初的經營方式。在這種方式下，事業由政府直接派官吏經營，其目的在求財政收支的增加。這種方式的流弊是：(A) 機構容易衙門化，人員容易官僚化；(B) 業務不能遵守經營經濟的原則；(C) 政府會計制度不能與生產事業的需要相配合——正因爲這許多的流弊，所以現在各國的公營事業，很少採取這種方式的。

(2) 間接經營——間接經營是爲了防止直接公司的流弊才產生的。這裏又有許多方式：如代理分紅制、包攬制、特許私人經營制等。今日公營事業的經營，更有自治制、混合制等各種方式。這些方式各有特點，亦各有利弊，我們在這裏不去一一加以研究了。

不過各種不同的公營事業之經營方式的如何發生，如何演變，我們覺得是循着下列三種原因的：(A) 爲了消滅國營事業不合於經濟的諸種流弊，以提高生產效率；(B) 爲了轉移國營事業的牟利及財政的目的，使之逐漸變成爲服務人民的企業；(C) 爲了實現由政府代營進入混合經營及利用者的共同經營，以達成真正的民主經濟制度。

公營合作 (Régies Cooperatives) 正是達到上述目的之最完善的企業方式，亦為公營事業間接經營發展之最高峯。

二、公營合作之內容

上述的所謂利用者 (Utilisateurs)，亦即廣義的消費者。公營合作的主要特點，就在於使利用者參加經營，使公營事業成為真正的民主企業。

(1) 公營合作與自由合作之關係——據拉維紐 (Bernard Lavergne) 的研究，公營合作乃對自由合作而言。公營合作與自由合作的區別，只是前者乃由政府頒佈一個單行的法規所創立的，有如政府舉辦一種公營事業一樣，組成員每種為法人。而後者則是人民依照通行的合作，自動結合起來的所謂民營事業，彼等互相結合而成為聯合組織。至於從理論方面來說：公營合作與自由合作中的消費合作，完全一致。只是公營合作的消費者，是廣義的消費者，即利用人罷了。拉維紐認為公營合作的效用，除了實行季特所提倡的合作主義之外，一方面可以補救公營事業的流弊；另一方面可以在消費合作的限度以外，使大規模的生產業能夠合作化，使合作主義得以普遍推行。

(2) 公營合作的具體內容——公營合作的內容，概括言之，可以分為下列數點：

- (甲) 為政府特殊法令所創立；
- (乙) 業務人員與事業會計的獨立；
- (丙) 社員為業務之直接或間接的利用者；
- (丁) 入社自由，凡利用者均可加入；

(戊)爲社員利用者減低勞務與產品的成本，以節省開支。

根據上面的說法，公營合作是公營事業的合作化，也就是說以合作原則經營公營事業。這裏的結果，既擴大大合作事業的範疇，也消除了公營事業的流弊。而最值得我們在這裏留意的，是消除了公營事業的流弊。因此公營事業在社會實驗中所得到的經驗，又是合作的經驗。

三、民生主義與國營實業

中山先生的現代化的理想，一面是生產的工業化；一面是分配的社會化。而且他認爲工業化的手段，在經濟落後的國家內，是實業計劃。至於分配的社會化，他却以爲莫善於合作制度。同時他還以爲「國營不僅可使經濟落後的國家工業化，更使此種工業化爲全民謀福利，」因以國營方式達到工業化的目的，可免資本主義的產生；而分配社會化的目的，自可同時達到。無怪於有的人說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辦法，除節制資本，平均地權之外，還得加上實業國營。實業國營，事實上只是節制資本一辦法下甚或同時是平均地權一辦法下的子目，我們在一建國經濟制度與合作運動一書中已有所論列，此不贅述。我們這裏所強調說明的，是中山先生在世時，普通國營的流弊以及合作事業與工業化的關係，還未得充分的發揮，假如事實上證明了國營流弊多，非公營合作無以補救，合作組織非僅具有分配社會化的功能，且有使生產工業化的優點時，以孫先生的「迎頭趕上」和「一舉而同時完成」的觀念，必將指示我們國營（公營之一）的合作化的道路，使公營合作與合作社配合起來，以完成我國的生產工業化，分配社會化的經濟建設，使民生主義見諸實施。

四、小結

我國國營事業雖日漸增多，然而我國的此種國營事業，仍係採取普通的硬性國營方式，成績不良，流弊一一暴露。年來國營事業，成爲衆矢之的，使資本主義的擁護者重新抬頭，民生主義的理想，受到嚴重的威脅。幸目前T、V、A、制度在美國的成功，引起國人注意，使國營事業的舉辦，仍有可能。T、V、A、制度爲軟性的公營，即公營合作的方式之一。我們很希望我國今後的國營（公營）事業，能朝T、V、A、制度的趨向走去，樹立我國公營合作的基礎，與民營企業之合作化同爲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而努力。

第九章 合作與計劃、統制經濟

一、計劃經濟與統制經濟

計劃經濟和統制經濟，同是一種由一國政府把握經濟實權的制度，同是自由經濟制度的對立物。在計劃經濟和統制經濟之下，放任主義已經喪失了牠的意義。這兩種同以反對自由、放任爲目的經濟制度，雖然所採用的都是干涉主義，把一國政府的權力由政治擴及經濟，但是這干涉或干預經濟活動的範圍或程度，則彼此不同。統制經濟所干預的，主要的只是分配、流通和消費過程，因爲生產的經濟活動，大都在私人企業手裏；而且正因爲這種關係，使統制經濟的主要對象是私人企業。至於計劃經濟，從範圍言，不僅限於分配、流通和消費，而且直接從事生產。因而從限度言，已再不是參加干預，竟進而使自已成爲企業主了。牠的主要辦法，甚至可以說牠的唯一辦法，乃企業國營。

根據上面的說法，我們可以知道計劃經濟的條件，是國營事業的普遍推行。統制經濟的條件，是一切私人企業具備接受政府意識的誠意，同時政府還得自己已有辦法，使他的意識能夠達到每一個規模很小的私人企業。這種條件的完成，困難很多，不過不是沒有法子解決的問題；關於這點，我們在後面可以談到。

二、計劃、統制與消費合作

從理論上說，消費合作是反對一切的經濟的干涉政策，反對一切加於經濟活動的限制的。它是自由放任經濟社會的產物，不希望有經濟的計劃與統制。因為計劃與統制，每加予消費合作以許多束縛和障礙，使牠不能順利進展，完成牠預定的目標。其實以計劃經濟言，消費合作本身就是一種計劃經濟，因為牠根據有組織、有教育的消費者本身的合理需要，不多不少地供應消費者以適當的貨品。消費固然是有計劃的，生產以及分配、流通，沒有一樣不是合理的有計劃的被執行着。而且消費合作可以執行計劃經濟，更為確實，因為消費合作社所能得到的作為計劃經濟之基礎的統計，是再正確也沒有了。這是消費合作和計劃經濟的關係。從統制經濟言，消費合作本身也具有統制的功效，正因為牠有這種功效，各國在戰爭時期內，每每利用牠去執行分配方面的統制工作。這是第一次世界大戰和第二次世界大戰各國的經驗，我們不必詳述了。

要計劃經濟能順利的推行，最好由國家自己負起生產的責任，自己執行計劃的任務。換句話說，就是要實行國有國營。但事實上，即是在蘇聯，直至今日，還沒有達到全部國營的境地。國營未能普及之時，計劃經濟的實施，非有合作組織的協助，無法達到目的。蘇聯在農業方面推行計劃經濟，就不能不

借重農村的各種合作社及合作農場（集體農場）。不僅如此，最緊要的關鍵，是我們在前面講過的國營之流弊，如何應以公營合作去補救；合作與國營的關係，更足以說明合作在計劃經濟實施中地位的重要了。實行計劃經濟的國營，固應以合作化去補救，實行統制經濟的國家，也一樣地需要合作化去完成其任務。

三、一般合作與計劃、統制經濟

合作組織，除公營合作外，都是以小經濟單位為構成基本的組織。小單位的經濟組織，固無從接受計劃，即統制經濟的措施，也無法使之遵守。正因為這種原因，在國營事業非常普及的國度，統制固易為力，計劃亦易執行。若在國營事業不發達，然而大規模企業非常普遍的國度，即使計劃經濟，不能充份推行，可是統制經濟的政策，却能順利的展開。惟有經濟落後國家，資本主義經濟尚未發達，小規模的獨立經濟單位遍佈全國之時，不僅計劃經濟談不到，就是統制，也沒有法子下手。在這種國度內，即使僅僅實施統制經濟，也非把那些如毛髮的小經濟單位聯合起來不可。一般合作組織和計劃經濟，尤其是和統制經濟的關係，即在於此。因為合作組織不僅把這些小經濟單位組織成單位組織（單位合作社），而且更進一步，以次完成全國性的合作社聯合組織。有了這種全國性的聯合組織之後，一切計劃與統制，都能透過牠，普遍地深入每一個小經濟單位了。

四、小結

我國在抗戰期間，部份的統制經濟政策，已能透過合作社，惟是政府還沒有深切了解合作組織在這

方面的功用。而且我國合作運動，本身的歷史不長，質的方面，也有待改進之處，所以至今成就仍屬有限，這是值得我們今後努力的，此其一；其次，我國在戰後欲謀經濟建設的完成，頗有實行計劃經濟之意，然而依我們看來，目前的各種計劃草案中，合作事業的比重未免太輕，以民生主義的理想而論，今後建國的經濟計劃中，合作的地位，應該是不可忽視的。

結 論

我希望上面的討論，能够達到我在緒言中所懸示的目的，即從研究的方式上說，我想大概已經指示出了一個研究的道路。如何應用社會科學方面的原理和法則，以研究合作，是在這裏得到多少的暗示的。從研究的結果方面說，我想大概也可以因為這本小冊子，歸納出一個對於中國合作運動的結論。這結論，概括言之，有下列四點：（1）我國合作運動不必局限於消費合作體系之完成，消費合作固然需要提倡，消費合作的理論，固然需要發揮宣揚，但這不是中國合作運動唯一的目的。（2）農業合作以至於合作農場，固為今日中國所迫切需要，然而我們建國的經濟問題，還待農業方面的合作組織以外內組織去完成。所以我國的合作運動，也不必局限於農業合作。（3）工業合作雖以消滅工資制度之理想為出發點，然而我國的工業，可以採取種種的合作方式，以達成工業化之民生主義的理想，使工資制度無從發生。不必局限於消滅工資制度的自治工廠之合作組織。（4）我們今後的合作，也不必以嚴格的私人企業的合作化為限，更應擴大到公營事業（國營事業）的合作化，使公營的流弊和資本主義的流弊，均無為害中國之一日。

這是中國的合作運動之一舉完成和迎頭趕上！

附錄著者其他譯著書目

- 合作原理比較研究
合作經濟思想史
農業合作
歐洲農地改革
羅虛戴爾公平先驅社概史
連鎖論
合作企業之理論與實踐
經濟學原理
建國經濟制度與合作運動
合作與保險
季特評傳
- 查理·季特原著（中華書局出版）
姆拉德拉慈原著（中國經濟書刊社出版）
查理·季特原著（中國合作學社出版）
何推士原著（商務印書館出版）
賀爾約克原著（中國合作圖書用品社出版）
查理·季特原著（正中書局出版）
佛格博士等原著（中國合作經濟研究社出版）
查理·季特原著（將由中國經濟書刊社出版）
（黎明書局出版）
（中國合作學社出版）
（中國合作學社出版）

後記

「各國合作制度」，是業師彭師勤先生民三十三年秋在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講「各國合作制度」時學生的筆記。當時參加受訓的學員，有的過去對合作已有相當的認識，有的曾經幹過合作工作，但是也有一部份學員是剛進合作之門的，對於合作的理論與實際，都感到陌生。所以彭先生在講解此一課時，只能採取深入淺出的方式，以適應程度不齊的聽眾。

「各國合作制度」的講稿，由李義兄筆記整理送請彭先生審閱後，曾以「社會經驗實驗室中的合作運動」為題，在重慶市消費合作社聯合社編印的「消費合作」第一卷第七至十二期合刊上發表。為應讀者的請求，該刊還特別將這篇講稿抽印單行本百冊。可是因份數不多，而「消費合作」這一刊物的發行數量也很有限，所以在各地的讀者，都想一讀為快而苦於無法得到。而當時參加聽講的學員，更希望得此一篇經過整理的完稿，以供隨時溫習或參考之用。

為什麼彭先生的這一篇以十八小時講述而字數不過二萬餘的講稿，能獲得讀者如此熱誠地歡迎呢？第一是這篇講稿的內容，使初學合作的人，容易看懂；同時對合作已有相當認識的人，也能從這裏面看到一整套有系統的合作理論。其次這篇短小的講稿，不直接以合作出發，而從社會問題經濟問題中找出合作運動的地位，這不僅於無形中加強了讀者對合作的信念，而且附帶灌輸了讀者對於社會問題及經濟問題的正確的認識。

上述對於「各國合作制度」的評價，不只是我個人的看法，而是就客觀事實歸納出來的結論。記得該講稿以抽印的單行本在重慶發行時，我正就學中大，承彭先生賜贈一本，當時同系級友中，不少對研

究合作感到興趣的人，一見此書，多來借閱，閱後對於該書立論，咸表敬佩！迄畢業出校，碰到好幾位本對合作不大感興趣的朋友，自讀了彭先生的這本書之後，不但對合作發生了濃厚的興趣，而且堅信它在改造社會經濟的許多方式中，要算最妥善的一種方式，甚至有因受這本書的啓發，而自已下決心地說：「我要終身從事合作運動了！」

去年秋，湖大合作系主任侯哲葦先生來京。我去謁見時，承他從合作的理論「連鎖哲學」談到我國合作專家的合作思想，藉悉湖南方面有幾位合作青年，正想以國內久已知名的合作專家的合作思想做對象，來研究我國本位的合作理論，大家認為彭先生的合作思想，當然是研究的對象之一，可是一時無法搜集彭先生的有關合作思想的整套材料，當時我即告以彭先生在他將近二十年的教授生活中，除授課與翻譯工作之外，也發表了不少的合作論文。抗戰期間，李敬民先生曾搜集編成「彭師勤先生合作言論選集」一種，惜因戰事影響，未能發行。在目前，連他的民國二十九年由黎明書局出版的「建國經濟制度與合作運動」劃時代的著作，也在市面上找不到了。這是我們研究中國合作思想的一大遺憾。

最近中國合作經濟函授學校採用彭先生的這本「各國合作制度」作為教本，並進行翻行，承彭先生命我細加校對，并根據彭先生的指示，將目錄與原稿略加增刪，藉此得有重讀全書機會，益感其立論與見解之新穎，不僅在今日出版的合作書刊中不可多見，甚且為我國的經濟建設指出了一條正確的路向。同時彭先生的整套合作學術思想，亦可從中窺出一個大概的輪廓來，因此我一再請求彭先生加印一千本發行，一則可以彌補上述的遺憾，同時又可以應各地合作同志及熱心研究經濟制度者之需要。

我敢肯定地說，「各國合作制度」雖然是一本很簡要的小冊子，若從立論與見解方面看，却是一本很偉大的書，書中所討論到的學術思想，以目前各國的經濟趨勢觀之，勢必統治今後整個的經濟世界。

虹

聲

民三十七年四月十八日
於民力周報編輯部

C010
183-8
c.1

各國合
卷

借出日期

1927.12.8

借
3

2037

KBC
G
279.1
6